

股票代码：002354

股票简称：天娱数科

编号：2025—035

天娱数字科技（大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天娱数字科技（大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将进行换届选举。具体情况如下：

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换届暨选举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董事会换届暨选举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进行资格审核，同意提名贺晗先生、刘笛先生、肖穆楠先生、赵昭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相敏女士、余晋刚先生、刘衡先生、李文洲先生、王祺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上述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七届董事会期限届满为止。

上述董事候选人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职务的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人数的1/2，独立董事人数未低于公司董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

刘衡先生已经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相敏女士、余晋刚先生、李文洲先生、王祺先生尚未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相敏女士、余晋刚先生、李文洲先生、王祺先生承诺在本次公司董事会提名后，参加深圳证券交易所举办的最近一期独立董事资格培训并取得独立董事资

格证书。

《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与承诺》《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与承诺》同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

本次换届选举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其中，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选举将以累积投票制进行表决；独立董事候选人的选举需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无异议后方可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采取累积投票制进行表决。

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董事会董事就任前，公司原董事会董事仍应按照有关规定和要求履行董事义务和职责。公司对第六届董事会各位董事在任职期间勤勉尽责以及为公司发展所做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天娱数字科技（大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9 月 22 日

附件：简历

一、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1、**贺晗先生**，十四届全国政协委员，山西省数字产业协会会长，现任公司董事、总经理，1988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毕业于西安交通大学，本科学历。曾任公司副总经理，现任公司子公司山西数据流量谷运营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北京智境云创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ZEUS TECHNOLOGY (HK) LIMITED 执行董事、天娱数科人工智能技术（杭州）有限公司董事长。

贺晗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2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 0.01%，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贺晗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八条规定的情形之一；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未在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未在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2、**刘笛先生**，现任公司董事会秘书，1983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经济学学士。曾任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员，北京利德曼生化股份有限公司审计部经理，酒仙网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部总监、证券事务代表，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监事会主席等职务。

刘笛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1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 0.006%，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刘笛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八条规定的情形之一；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未在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未在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

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3、**肖穆楠先生**，1989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中共党员，毕业于厦门大学，本科学历。曾任山西数据流量生态园运营管理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现任山西数据流量谷运营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中科售电（辽宁）有限公司总经理、北京天神互动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山西省新的社会阶层人士联谊会副会长。

肖穆楠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肖穆楠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八条规定的情形之一；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未在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未在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4、**赵昭先生**，现任公司董事，1979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硕士。曾任大连科冕木业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现任科冕木业（昆山）有限公司董事长。

赵昭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赵昭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八条规定的情形之一；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未在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未在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二、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1、**相敏女士**，1970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大学专科学历。曾任恒华数字科技集团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审计负责人，现任恒华数字科技集团有限公司监事、山东大明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执业注册会计师。

相敏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相敏女士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八条规定的情形之一；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未在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未在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相敏女士尚未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相敏女士承诺在本次公司董事会提名后，参加深圳证券交易所举办的最近一期独立董事资格培训并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2、**余晋刚先生**，1983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现任华南理工大学自动化科学与工程学院教授，广东省重大人才计划青年项目入选者。本科毕业于西安交通大学，硕士和博士毕业于华中科技大学，在美国内布拉斯加林肯大学从事博士后研究。攻读博士学位之前，在中兴通讯、北电网络等业界知名企业担任产品研发工程师。任现职期间，在国家工信部产业发展促进中心借调，参与国家科技重大专项管理。研究领域为计算机视觉与模式识别、医学图像分析。

余晋刚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余晋刚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八条规定的情形之一；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未在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未在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

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余晋刚先生尚未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余晋刚先生承诺在本次公司董事会提名后，参加深圳证券交易所举办的最近一期独立董事资格培训并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3、刘衡先生，1983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现任中山大学管理学院教授、广东肇庆星湖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广东省高速公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刘衡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刘衡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八条规定的情形之一；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未在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未在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4、李文洲先生，1985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注册会计师。现任重庆理工大学会计学院教师、硕士生导师。

李文洲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李文洲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八条规定的情形之一；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未在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未在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李文洲先生尚未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李文洲先生承诺在本次公司董事会提名后，参加深圳证券交易所举办的最近一期独立董事资

格培训并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5、**王祺先生**，1979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自 2008 年开始从事专职律师工作，现任北京君致律师事务所合伙人。

王祺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王祺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八条规定的情形之一；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未在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未在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王祺先生尚未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王祺先生承诺在本次公司董事会提名后，参加深圳证券交易所举办的最近一期独立董事资格培训并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